

# 海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文件

琼事管发〔2020〕6号

## 海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 开展海南省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 统计数据网络核查的通知

各市县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管理部门：

为认真做好 2019 年度各市县公共机构能源资源消费统计、数据汇总分析及年度节能目标完成情况评价工作，结合当前疫情防控要求，今年采取网络分组结对、交叉互审的方式进行数据核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核查步骤及方式

1. 20 个市县公共机构节能工作管理部门分成 3 个小组，小组里每两个市县结对相互审查数据，组长负责对本小组的审查数据结果进行核查并提交核查意见，核查数据时间为 3 月 4 日—3 月

6日。

2. 各市县对反馈的核查意见进行数据修正，数据修正时间为3月7日—3月15日。

3. 各市县修正数据后，将加盖单位公章的纸质报表及相应的电子报表（网络直报）于3月20日前一并报送。

## 二、分组安排

**第一组：**海口—儋州、洋浦—琼中、五指山—三沙、定安—陵水（组长：罗娜、羊丽华）

**第二组：**文昌—东方、澄迈—乐东、三亚—琼海（组长：詹广璐、赖昌裕）

**第三组：**临高—澄迈、万宁—五指山、昌江—屯昌（组长：张颖贤、郑常富）

## 三、有关要求

各市县公共机构节能管理部门要高度重视公共机构能耗统计数据报送工作，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专人负责、保证质量。各小组成员积极配合，共同按时按量完成能耗数据网络核查工作。

海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0年3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海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3月2日印发

---